

2016年1月19日會議
資料文件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2016年施政報告 勞工及福利局的政策措施

引言

行政長官在2016年1月13日發表了《2016年施政報告》。本文件闡述在2016年的《施政報告》及《施政綱領》中，有關勞工及福利局和勞工處在勞工及人力範疇的新措施和持續進行的主要措施的最新進展。

施政重點／新措施

2. 人力是寶貴的資源，是香港社會和經濟持續發展的基石。面對人口結構變化的挑戰，我們會繼續促進就業，因應求職人士的不同就業需要，提供適切的就業和支援服務；並加強支援年長人士就業。在釋放本地勞動力的同時，我們致力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此外，政府亦會在僱員利益與僱主負擔能力之間取得合理平衡的前提下，繼續逐步提高僱傭標準，改善僱員權益及福利。就此，我們會推行以下第3至16段提及的新措施。

推動就業、提供就業支援

為持有高等學歷的求職人士設立專題就業資訊網上平台

3. 2015年政府發表的人口政策報告提出，栽培本地人才的同時，香港也要積極吸引各地專才來港工作，配合發展本港高增值行業的龐大人才需求。為加強對持有高等學歷的求職人士，特別是於海外高等院校留學的香港大專生、有興趣在香港工作的港人移民第二代及海外高學歷／專業人士的就業支援，勞工處約於2016年第四季設立一個專題就業資訊的網上平台，並提供網上交

流室，讓他們了解香港勞動市場的情況，及透過新設網頁搜尋和申請合適的職位空缺。

4. 勞工處會與相關機構，如外地大學及大專院校的職業服務及學生組織、以及政府在海外設立的經濟貿易辦事處等建立聯繫，向海外高等學歷人士推廣專題就業資訊網上平台的服務。當然，本港的高等學歷求職人士亦可使用這平台。

加強對殘疾求職人士的輔導支援

5. 勞工處一直為適合公開就業的殘疾求職人士提供個人化的就業服務，以協助他們找尋合適工作。為加強對殘疾求職人士的就業支援，勞工處會透過試驗計劃，聘用有輔導服務專業知識及經驗的非政府機構，為有需要的殘疾求職人士提供深入的心理／情緒輔導。

為不同社群提供再培訓課程及支援服務

6. 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一直為不同社群提供培訓課程及支援服務。在 2016-17 年度，再培訓局會以有特別需要的社群為目標對象，重點發展相應的課程和服務，例如繼續為較年長人士以試點形式開辦培訓課程、以試點形式在少數族裔人士支援中心舉辦課程、以及擴展「零存整付證書計劃」至其他具市場需求的課程，讓因工作或家庭關係未能修讀全日制課程的學員（特別是女性學員），可彈性安排時間進修及獲得認可資歷。再培訓局會以試點形式於 2016-17 年度在九龍東及九龍西各設立一間「起步站」，為完成相關課程的新來港學員提供登記、職位轉介及跟進服務，預計在首年可成功轉介共 2 000 名學員入職兼職工作。

保障僱員權益和福利

跟進標準工時委員會的工作

7. 自 2013 年 4 月成立以來，標準工時委員會（標時委員會）已全速進行大量工作。政府剛於 2015 年 12 月 15 日向本委員會匯報標時委員會的工作進展和討論情況，以及其後的工作方向。

8. 標時委員稍後會進一步諮詢持份者及相關團體，以收集意見供標時委員會進一步討論工時政策方向及在撰寫報告時作參考。政府在收到報告後，會詳細及全面考慮標時委員會的建議。

改善高風險行業僱員的工傷保障

9. 勞工處統籌的跨部門工作小組，已就現時對受傷僱員提供的工傷保障進行內部研究，並準備與相關決策局／部門及公營機構代表所組成的專責小組，探討小組提出的建議，就不同議題適時諮詢相關持份者，以及採取「成熟一項推一項」的方式落實推行達成共識的措施，以改善高風險行業僱員的工傷保障，包括保險、賠償、治療/及康復服務。

進一步保障工人於高處工作時的安全

10. 勞工處會透過與商會、工會、專業團體、相關機構及其他政府部門合作，持續地向承建商及工人推廣高處工作的安全措施，包括：

- (a) 必須使用合規格的工作台而不應使用梯具進行離地工作，及
- (b) 必須配戴設有下頷索帶（俗稱帽帶）的安全帽。

11. 勞工處亦會聯同職業安全健康局（職安局）加強與相關商會及工會的合作，包括向中小型承建商推廣「裝修維修及建造業高空工作防墮裝置資助計劃」，並會向商會及工會加強宣傳使用繫有下頷索帶的安全帽的重要性，及探討如何鼓勵工人正確使用這類安全帽。

12. 勞工處亦計劃加強向物業管理業界宣傳裝修維修工作安全，並透過與管業公司更緊密的合作，推廣在高處安全施工的訊息。此外，勞工處會繼續聯同業界持份者舉辦講座及研討會，及透過建造業議會轄下之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及相關工作安全專責小組，探討如何提升安全文化及把消除高處工作危害的措施付諸實行，包括制訂行業安全指引。

加強對職業介紹所的監管

13. 勞工處一直透過發牌、定期及突擊巡查、調查投訴及檢控違法個案等，監管職業介紹所。勞工處已在過去兩個財政年度加強人手，增加對職業介紹所的巡查次數，由每年 1 300 次增至每年 1 800 次（增幅為 38%）。

14. 為加強對職業介紹所的監管，進一步保障求職者（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外傭））及僱主的權益，勞工處正為業界擬備實務守則，列明一些經營職業介紹所需注意的法例要求、職業介紹所應避免的行為（例如不應涉及外傭的財務或借貸活動）及良好守則。政府預計在 2016 年 3 月底前完成實務守則擬稿，以諮詢業界及其他持分者。

15. 為進一步提高外傭、外傭僱主及職業介紹所的認識，勞工處正草擬一單張，列出外傭、外傭僱主以及職業介紹所應注意的事項。單張草擬完畢後，會廣發予外傭、外傭僱主和職業介紹所。

16. 另外，政府與菲律賓和印尼這兩個外傭主要來源地的駐港領事館已加強合作，成立了跨部門的定期聯繫機制，交換資訊及協調宣傳活動。勞工處自 2014 年中開始，便派員定期出席菲律賓及印尼駐港領事館為其新來港外傭舉辦的簡介會，向外傭介紹其勞工權益。勞工處亦要求相關領事館協助安排外傭在來港前，觀看勞工處有關外傭權益宣傳短片，以及繼續透過一個非政府組織在香港國際機場向新來港外傭派發附有政府宣傳單張及工作實用指南的資訊包，讓外傭到港後便即時獲悉其權利。政府會繼續透過宣傳及教育工作，提高外傭對其勞工權益及求助渠道的認識。

持續推行的措施

17. 除上述的施政重點／新措施外，勞工及福利局和勞工處會在促進就業、提供職業培訓、保障僱員權益，以及推廣家庭及長者友善措施等方面，繼續推行以下 18 至 44 段的持續措施。

成立建造業招聘中心

18. 繼專為零售業和飲食業而設的兩所招聘中心外，勞工處新成立的建造業招聘中心已於 2016 年 1 月初啓用，以加強協助本地建造業工人就業及業內僱主招聘員工。招聘中心提供場地讓僱主、承造商和分包商舉辦招聘會及為求職人士進行即場面試，促進求職及招聘的效率。該新招聘中心位於建造業議會九龍灣訓練中心大樓內，會與訓練中心的服務產生協同效應，包括轉介有志投身建造業的求職人士或轉業工人，以及建造業工人予該局進行培訓及技術提升，同時亦便利該局學員尋找工作。

舉辦招聘會

19. 勞工處會繼續為不同行業的僱主和不同背景的求職人士，定期舉辦大型、分區、行業性及專題招聘會，以加快僱主填補空缺及求職人士尋找合適工作。勞工處亦會繼續舉辦加入內地就業資訊及職位空缺的大型招聘會，以協助求職人士，尤其是青年人，更深入認識內地的就業機會及尋找合適的工作，從而擴闊他們的求職選擇。

加強為殘疾求職人士提供的就業服務

20. 勞工處一向致力加強為殘疾求職人士提供的就業服務。勞工處已將為殘疾求職人士獲聘後提供的跟進服務由三個月延長至六個月。勞工處會繼續推行有關措施，協助殘疾僱員盡快融入新的工作崗位，並為僱主提供更深入的支援，幫助他們了解殘疾僱員的特別需要，以協助僱傭雙方建立良好的工作關係。

21. 勞工處亦會繼續推行「就業展才能計劃」，透過向僱主發放津貼，鼓勵僱主向殘疾人士提供更多就業機會，並為他們提供培訓及支援，以提升他們的就業能力。

推行「少數族裔就業服務大使」試驗計劃

22. 勞工處會繼續推行「少數族裔就業服務大使」試驗計劃，聘用「展翅青見計劃」¹下能以少數族裔語言溝通的學員於勞工處的就業中心、招聘中心及招聘會擔任就業服務大使。計劃一方面可協助勞工處為求職人士，特別是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就業服務，另一方面，受聘為就業服務大使的學員亦可透過計劃汲取工作經驗，豐富個人資歷，有助他們將來在公開市場尋找工作。計劃在2014年9月推行，至今已聘用三批合共48名就業服務大使。勞工處會適時檢討試驗計劃，以訂定未來安排。

支援年長人士就業

23. 為推動年長人士就業，勞工處會持續推行一系列措施，包括為年長人士舉辦就業講座，為僱主舉辦僱用年長人士的經驗分享會，為年長求職人士而設的專題網頁等，以加強對他們的就業

¹ 「展翅青見計劃」為15至24歲、學歷在副學位或以下的離校青少年，提供一站式和多元化的職前和在職培訓。

支援服務。勞工處並會繼續於就業中心舉行分區專題招聘會，提供較受部分年長人士歡迎的兼職工作；亦會為中高齡人士舉辦大型專題招聘會，以提高年長人士的就業機會。

24. 此外，勞工處會繼續透過「中年就業計劃」，向僱主發放每月上限達 3,000 元（為期三至六個月）的在職培訓津貼，以鼓勵僱主聘用中高齡人士及為他們提供在職培訓。因應部分年長人士較有興趣擔任兼職工作，計劃已由原先只限全職工作（即每星期工作 30 小時或以上），擴展至兼職職位。

繼續透過宣傳鼓勵僱主建立長者友善的工作環境

25. 勞工處一直鼓勵僱主按企業的個別情況，採納友善對待年長人士就業的僱傭措施，並延長員工的工作年齡，讓年長員工可繼續受僱；我們亦建議僱主採取靈活的聘用模式，營造合適的工作條件及環境，吸引年長人士繼續或重新就業。

26. 勞工處將繼續透過不同的渠道和多元化的教育及宣傳活動，向社會人士持續宣揚有關訊息，鼓勵僱主在工作場所多採納友善對待年長人士的就業僱傭措施。這些活動包括出版刊物、舉辦巡迴展覽、於報章刊登專題特稿、播放電視及電台宣傳信息，以及與企業行政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人員進行定期的會面和交流。

向職業訓練局（職訓局）撥款於服務業推行見習培訓計劃

27. 職訓局於 2011 年年底推行見習培訓計劃，把有系統的學徒訓練模式擴展至美容和美髮業。這計劃為 15 歲或以上的青年人提供在職培訓及相關的職業教育，讓他們邊學邊做，累積行業所需的知識和技能，於服務行業開展事業。截至 2015 年 11 月，職訓局在這計劃下共招收了 538 名見習員。

繼續加強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

28. 家庭友善僱傭措施是僱主為協助員工兼顧工作和家庭的責任及要求而採用的良好人事管理措施。要成功締造家庭友善的工作環境，有賴整體社會的通力合作。僱主可按企業的個別情況及僱員的需要，實施不同形式的家庭友善僱傭措施。

29. 在推動家庭友善僱傭措施方面，勞工處作為促進者之一，透過不同的渠道和多元化的教育及宣傳活動，例如刊物、大型研討會、專題展覽、宣傳短片、報章特稿、刊登於商會和職工會聯會期刊及公共交通網絡的宣傳訊息，以及與企業行政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人員進行定期的會面和交流，向社會人士持續宣揚有關訊息，並鼓勵僱主在工作場所多採納家庭友善僱傭措施。

30. 為繼續加強宣傳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勞工處將會製作一輯全新的電視及電台宣傳政府信息，廣泛地向市民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的好處，並鼓勵僱主協助僱員平衡工作與家庭生活。

紓緩個別行業人手短缺的措施

31. 政府相關政策局及部門一直密切留意不同行業的人力供求情況，並加強培訓及吸引新人入行。在確保本地工人優先就業的大前提下，政府容許適當、有限度及針對性地輸入勞工，以紓緩個別行業的人手短缺問題。現時，僱主如確實未能在本港聘得所需人手，可透過「補充勞工計劃」有限度地輸入技術勞工，以應付個別勞工短缺行業的人手需求。

32. 在建造業方面，政府在 2014 年 4 月推出優化措施，協助加快公營工程承建商涉及 26 項人手短缺工種按「補充勞工計劃」提出輸入勞工申請的事前準備工作。因應建造業的特性，政府於 2015 年 5 月在「補充勞工計劃」下推出增加靈活性措施，容許公營工程承建商增加調配輸入勞工的靈活性，讓輸入勞工在同一承建商轄下多於一項的指定公營工程項目工作，以發揮協同效應，更有效地運用輸入工人的生產力。政府會繼續與業界及勞工界保持緊密聯繫，適時檢討措施的成效，以確保香港的經濟及社會得以持續發展。

支援最低工資委員會進行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工作

33. 法定最低工資自 2011 年 5 月實施以來，整體就業市場維持平穩，而低薪僱員的收入亦持續得到改善。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在 2015 年 5 月已調升至每小時 32.5 元，至今運作暢順。勞工處進行了廣泛的宣傳活動，加深公眾對新修訂的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認識，並繼續採取針對性的執法行動，以有效監察法定最低工資的實施情況。最低工資委員會正本著以數據為依歸的原則，展開新一輪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工作，在本年第四季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提交建議報告。

繼續進行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交津計劃）的全面檢討

34. 交津計劃在 2011 年 10 月推出，目的是協助減輕低收入在職人士往返工作地點的交通費負擔，並鼓勵他們入職或持續就業。交津計劃的優化措施由 2013 年起實施，申請人可選擇以住戶或個人為基礎提出申請。截至 2015 年年底，勞工處已收到 30 萬 6 154 宗申請，當中包括 18 萬 3 947 宗住戶申請和 12 萬 2 207 宗個人申請。津貼的入息及資產限額將按照每年調整機制，與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綜援計劃）的資產限額同步調整²。勞工處現正進行計劃的全面檢討，範圍包括計劃的目標、申領資格、津貼額、運作方式和成效等，預計會於未來數月完成檢討。

繼續透過宣傳、教育及執法，促進建造業工人的職業安全及健康

35. 隨著多項大型基建工程陸續展開，以及大量舊樓進行維修工程，預計建造業會持續蓬勃發展，為業界提供更多的就業機會。2015 年上半年地盤工人的數目已達 9 萬 2 000 多人，較 2010 年的 5 萬 5 000 多人大幅增加 67%。面對這挑戰，勞工處會繼續透過宣傳、教育及執法，包括從源頭控制工作危害以預防系統性的意外，促進建造業工人的職業安全及健康。

36. 勞工處除了每年 5 萬多次的恆常地盤巡查外，會不時進行特別執法行動，以遏止違反工作安全規定的作業，特別針對吊運操作、高處工作、電力工作、吊棚工作、海上建築工程等高危作業。一經發現違反工作安全規定，勞工處會即時採取執法行動。勞工處在 2015 年進行了多次特別執法行動，共發出了 421 張「暫時停工通知書」及 884 張「敦促改善通知書」，並計劃提出 731 宗檢控。就建造業的整體執法情況而言（包括特別執法行動的數字），勞工處在 2015 年共發出了 776 張「暫時停工通知書」及 1 720 張「敦促改善通知書」，並提出 2 000 宗檢控。

37. 勞工處亦爭取從源頭著手，預防系統性的意外，包括透過加強聯繫大型工務工程項目倡議人，敦促有關承建商就涉及高風險工作加強地盤的安全管理系統及大型工務工程項目的安全審核工作等，以消除潛在的工作危害。就海上建造業安全，在 2015 年 6 月至 11 月期間，勞工處聯同海事處為港珠澳大橋工程的前線工

² 入息限額根據上一年第三季的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作出更新，而資產限額訂為綜援計劃經調整後的資產限額的三倍。

作人員舉辦了五次有關海事工程的安全簡介會。此外，兩個部門在 2014 年第四季至 2015 年底進行了 14 次聯合行動，並已就違例事項採取執法行動。

38. 政府會在 2016 年繼續有關的宣傳及執法工作。勞工處亦會聚焦減低系統性風險，包括加強分析建造業嚴重意外背後的系統性安全問題、制定針對性的巡查執法行動、舉辦主題式的安全研討會（例如吊運作業、高處工作、電力工作等），及制訂安全工作守則。

舉辦大型推廣活動，提高建造業及餐飲服務業等行業的相關持份者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水平和意識

39. 勞工處聯同職安局及建造業的相關機構，會繼續合辦「建造業安全獎勵計劃」，以嘉許安全表現優異的承建商及建造業從業員。勞工處亦會繼續支持工會及工人組織，舉辦工地安全演講，安排建造業意外的遇難者家人到工地，向前線工人講述意外的成因及防止方法，和意外對家庭所做成的創傷，藉此喚起工人對工作安全的警覺。此外，勞工處亦會舉辦工作安全論壇及研討會，以推廣建造業工人的工作安全文化。

40. 在餐飲服務業方面，勞工處與職安局今年會繼續推行「飲食業優質職安健企業先導計劃」。參與的企業可透過「飲食業 5S 良好工作場所整理確認計劃」，改善工作場所的安全及整潔水平。通過審核的企業可獲資助，購買符合安全標準的防滑鞋、防切割手套及隔熱手套。

41. 勞工處會繼續舉辦大型宣傳推廣活動，藉以提高建造業和餐飲服務業等行業的職業安全及健康的意識。這些活動包括：為業界舉辦的「安全獎勵計劃」、巡迴展覽、宣傳探訪、在電視及電台播放宣傳短片及聲帶、電台節目、同樂日及經驗分享會等。

42. 勞工處亦會繼續為少數族裔工人製作簡單易明的宣傳單張，並且與工會及商會合作，到工地探訪及舉辦講座等，提升他們的安全意識。

繼續加強推廣「工作假期計劃」

43. 為使香港的青年人能藉著在海外旅遊期間生活和短暫工作，體驗外地文化風俗，擴闊視野，香港先後與十個經濟體系（包括新西蘭、澳洲、愛爾蘭、德國、日本、加拿大、韓國、法國、英國及奧地利）訂立雙邊工作假期計劃。年齡介乎 18 至 30 歲的青年人可向有關經濟體系申請工作假期簽證。除英國及奧地利的計劃可讓香港青年人在當地分別逗留不多於 24 個月及六個月外，其餘八個計劃的參加者可於夥伴經濟體系逗留最多 12 個月，期間可從事短期工作，及／或修讀短期課程（除愛爾蘭基於其一貫簽證政策外）。

44. 計劃推出至今已有約 7 萬名香港的青年人參與。勞工處在來年會繼續加強向青年推廣香港／外地「工作假期計劃」，並與更多經濟體系商議簽訂新計劃及／或擴大與現有工作假期計劃夥伴的上限，讓更多青年踏出香港，放眼世界。

總結

45. 政府將繼續與勞資雙方及社會各界緊密合作，致力推行上述勞工及人力範疇的各項措施。

勞工及福利局
勞工處
2016 年 1 月